

# 关于做好2021-2022（2）学期开学初全日制本科生教学相关工作的通知

[教务处 2022-02-18]

各学院、各开课单位：

根据学校2021-2022学年教学日历安排及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关于2022年春季学期学生返校安排的通知（第61号）》精神，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全日制本科教学工作，保证良好教学秩序，现将本学期开学初本科教学相关工作安排如下：

## 一、报到注册与学籍管理

- 1、报到注册。学生2月18日到所在学院办理报到注册手续。暂缓返校学生按“（第61号）通知”要求，联系学院办理相关手续。
- 2、休学复学。学生可在“网上办事大厅”按要求申请办理休学复学手续，经学院、学校审核通过后，到教学管理信息平台参加第三轮选课。

因病休学申请复学的学生，需提供校医院证明材料作为附件，请各学院指导学生到校医院做好证明办理工作。

## 二、课程教学安排

- 1、主修课程。2月21日起开始按照课表正式上课，请各学院和开课单位进一步确认课表信息，通知师生查询并确认上课时间、地点等信息，落实师生准时上课。

任课教师因处于疫情中高风险区或国（境）外等不能正常返校上课的，请开课单位安排教学团队其他教师代课，保证正常教学秩序。

学生因处于疫情中风险区或在国（境）外等暂缓返校的，请开课单位安排任课教师通过线上或其他形式进行上课或辅导，保证学生正常学业进度。

- 2、辅修课程。为避免学生跨校区流动修读辅修课程，辅修课程从第一周周末开始以线上的方式开展网络教学，根据疫情防控情况，如调整上课方式将另行通知。

## 三、选课管理

- 1、第三轮选课。2月21-27日进行第三轮选课，请各学院通知学生进行选课、退课（<https://jwxt.scnu.edu.cn>），第三轮选课结束后将不再受理选课或退课。

- 2、重修课程选课。请各学院通知并指导重修学生在教学管理信息平台选课或联系开课单位教务员老师选课。

- 3、辅修课程选课。请各学院通知并指导辅修学生联系辅修开课单位教务员老师办理，根据选课结果缴纳辅修课程学费，未按时缴纳辅修学费的，将视为自动退出辅修学习。

## 四、缓考安排

缓考安排在2月26、27日及3月5、6日进行，请各开课单位按照期末考试的要求组织好缓考工作。

各学院如有已审批同意缓考的学生，因属于“（第61号）通知”要求须暂缓返校的，请各学院于2月23日前将学生名单及缓考课程信息报教务学籍科，教务处将根据实际情况再做安排。

## 五、成绩录入

上学期末提交了延迟录入成绩申请的，请在3月6日前在教务管理系统中完成成绩录入工作。

缓考成绩请任课老师在缓考考试结束后一周内提交给学院教务员录入教务系统。

## 六、其他说明

根据疫情变化情况，学校如有调整相关教学安排，将另行通知。

教务处

2022年2月18日

